2020年度

岳阳市市政维护管理处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岳阳市市政维护管理处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2020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岳阳市市政维护管理处概况

1. 部门职责

1、负责宣传和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城市市政设施维护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参与本市市政设施管理和养护规范性文件的起草以及市政设施维护发展规划的制定。

2、负责组织与管理本城市市政基础设施（道路、桥梁隧道、泵房、排水涵洞、人行道、人行天桥、人行地下通道等）的日常管理、设施监测、检测及维修与养护，确保市政设施整齐完好。

3、负责管理城市市政维护行业标准及其工程施工的质量、进度、安全和市政维护技术标准，并监督执行：负责市政工程质量检测；参与新建市政工程移交、接管工作；根据职责分工参与本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创建文明卫生城市和市容管理等工作。

4、负责本城市市政设施维修、改造计划及资金计划的编制；负责组织与管理本城市市政工程设施的大、中修和配套建设负责破占道恢复工作。

5、参与本城市排涝、排渍；负责城区雨污水排放、水质水量监测、监控。

6、负责本单位工程机械、车辆、设备的管理，确保安全运行。

7、负责市政应急指挥（处理）中心的日常工作：负责涉及市政设施方面的城市防汛、防台风、抗冰雪灾害等突发应急事件的组织和协调。

8、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主管部门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我处内设6个职能股室：办公室、政工股、工程技术股、综合管理股、计财股、安全设备股；设立5个下属单位：市政道路桥梁管理所、市政排水泵站管理所、市政设备管理所、市政维护科研管理所、新港管理所。

（二）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只有本级，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纳入2020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只有岳阳市市政维护管理处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
| --- |
|  |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7285.46万元，与2019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2118.85万元，增长41%。主要原因是中心城区道路提质改造等年度应急项目经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7078.3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567.69万元，占65%；经营收入403.53万元，占6%；其他收入2107.15万元，占2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7139.5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902.16万元，占97%；经营支出237.36万元，占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4567.69万元，与2019年相比，增加498.98万元,增长12%，主要是2019年中心城区道路提质改造经费的增加。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4567.69万元，与2019年相比，增加479.25万元,增长12%，主要是因为城区正常维护量逐年增加，财政拨款收入对应的2019年中心城区道路提质改造等应急支出项目的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567.6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4%，与2019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79.25万元，增长12%，主要是因为城区正常维护量逐年增加，2019年中心城区道路提质改造等应急支出项目的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567.69万元，全部用于城乡社区支出。其中：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1424.60万元，占31%；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支出2412万元，占53%；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710万元，占15.5%；其他城乡社区支出21.09万元，0.5%。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321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567.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2%。其中：

1、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57.6万元，支出决算为5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67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2019年市城区主要道路提质改造支出项目。

3、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2412万元，支出决算为24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730万元，支出决算为71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惯例，南湖泵站电费20万元由财政局转入岳阳市南湖广场管理中心账户，由该单位支付。

5、城乡社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3.73万元，支出决算为2592.9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2019年中心城区道路提质提质改造、主城区桥梁安全整治、2019年渍水整治、沿湖路路面维修工程款及防汛排涝应急经费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567.6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78.46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1%,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用经费4089.2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9%，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资本性支出等其他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万元，支出决算为1.15万元，完成预算的38%，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1.15万元，完成预算的38%，与上年基本持平。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与上年相比增长0元，增长0%。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与上年相比增长0元，增长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15万元，占10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无开支内容。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无开支内容。

3、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15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车辆油料费、维修费、保险费及年检费用等支出，截止2020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3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0 年度本单位无机关行政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0年度本单位培训费开支0万元，会议费开支0万元，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0万元。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608.5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52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88.5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608.5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608.5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辆、其他用车 2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工程施工车辆等；单位价值 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台（套）。

**十四、关于2020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按照岳阳市财政局《关于全面开展2020年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关于全面开展2020年度财政资金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相继完成了绩效自评、绩效监控和绩效目标申报工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支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政府采购 ：就是指国家各级政府为从事日常的政务活动或为了满足公共服务的目的，利用国家财政性资金和政府借款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不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而且是采购政策、采购程序、采购过程及采购管理的总称，是一种对公共采购管理的制度。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

津贴补贴：反映经国家批准建立的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地区附加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等。

奖金：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业年金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职业年金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反映上述项目未包括的人员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公务员及参照和依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咨询费：反映单位咨询方面的支出。

手续费：反映单位支付的各类手续费支出。

水费：反映单位支付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物业管理费：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以及未实行职工住宅物业服务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贴费和市内交通费。

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租赁费：反映租赁办公用房、宿舍、专用通讯网以及其他设备等方面的费用。

会议费：反映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住宿费、伙食费、会议室租金、交通费、文件印刷费、医药费等。

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各类培训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专用材料费：反映单位购买日常专用材料的支出。具体包括药品及医疗耗材，农用材料，兽医用品，实验室用品，专用服装，消耗性体育用品，专用工具和仪器，艺术部门专用材料和用品，广播电视台发射台发射机的电力、材料等方面的支出。

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

福利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福利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行政赔偿费和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其他劳务费及离休人员特需费、公用经费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生活补助：反映按规定开支的优抚对象定期定量生活补助费，退役军人生活补助费，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和遗属生活补助，因公负伤等住院治疗、住疗养院期间的伙食补助费，长期赡养人员补助费，由于国家实行退耕还林禁牧舍饲政策补偿给农牧民的现金、粮食支出，对农村党员、复员军人。

救济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城乡贫困人员、灾民、归侨、外侨及其他人员的生活救济费，包括城市居民的最低生活保障费，随同资源枯竭矿山破产但未参加养老保险统筹的矿山所属集体企业退休人员按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发放的生活费，农村五保供养对象、贫困户、麻风病人的生活救济费。

医疗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在职职工、离退休人员的医疗费，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休人员的医疗费，学生医疗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以及按国家规定资助农民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和城镇居民参加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支出和对城乡贫困家庭的医疗救助支出。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未包括在上述科目的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如婴幼儿补贴、职工探亲旅费、退职人员及随行家属路费、符合条件的退役回乡义务兵一次性建房补助、符合安置条件的城镇退役士兵自谋职业的一次性经济补助费、对农户的生产经营补贴、保障性住房租。

其他资本性支出：反映发展与改革部门以外的其他部门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办公设备购置：反映用于购置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的办公家具和办公设备的支出，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专用设备购置：反映用于购置具有专门用途、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的各类专用设备的支出。如通信设备、发电设备、交通监控设备、卫星转发器、气象设备、进出口监管设备等，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其他资本性支出：反映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无形资产购置支出，以及其他上述科目中未包括的资本性支出。如娱乐、文化和艺术原作的使用权、购买国内外影片播映权、购置图书等。

第五部分

附件

岳阳市市政维护管理处

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自评报告综述

一、单位概况

单位基本情况：

岳阳市市政维护管理处为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隶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主要职责：

(一)负责宣传和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城市市政设施维护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参与本市市政设施管理和养护规范性文件的起草以及市政设施维护发展规划的制定。

(二)负责组织与管理本城市市政基础设施(道路、桥梁、隧道、泵房、排水涵洞、人行道、人行天桥、人行地下通道等)的日常管理、设施监测、检测及维修与养护，确保市政设施整齐完好。

(三)负责管理城市市政维护行业标准及其工程施工的质量、进度、安全和市政维护技术标准，并监督执行；负责市政工程质量检测；参与新建市政工程移交、接管工作；根据职责分工参与本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创建文明卫生城市和市容管理等工作。

(四)负责本城市市政设施维修、改造计划及资金计划的编制；负责组织与管理本城市市政工程设施的大、中修和配套建设；负责破占道恢复工作。

(五)参与本城市排涝、排渍;负责城区雨污水排放、水质、水量监测、监控。

(六)负责本单位工程机械、车辆、设备的管理，确保安全运行。

(七)负责市政应急指挥(处理)中心的日常工作；负责涉及市政设施方面的城市防汛、防台风、抗冰雪灾害等突发应急事件的组织和协调。

(八)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主管部门交办的其它工作。

根据上述主要职责，岳阳市市政维护管理处设置6个职能股室：办公室、政工股、工程技术股、综合管理股、计财股、安全设备股。

按职能分工，岳阳市市政维护管理处设立5个下属单位：市政道路桥梁管理所、市政排水泵站管理所、市政设备管理所、市政维护科研所、新港管理所。

核定岳阳市市政维护管理处差额拨款事业编制39名，另核定从事市维护作业的临时用工计划数100名。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2020年度实际支出4567.6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267.69万元，项目支出1300万元。

基本支出主要列支人员工资福利和公用工作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支出478.46万元、公用支出2789.23万。

本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因公出国费用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15万元，预算金额3万元。三公经费均未超预算。

（二）专项支出

1、专项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专项资金项目名称“中心城区主次干道、桥梁、涵洞等基础设施急需整治项目”，预算安排资金1300万元。项目起止时间;2020年1月1日 -2020年12月31日。项目概况：对纳入2020年正常维护的中心城区主次干道、桥梁、涵洞等急需整治基础设施进行集中维修。

2、专项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项目支出1300万元中， 主要包括下列项目：各类道路维修劳务费、各类维修机械台班费、工资、机械培训、吊装和租赁费、混凝土、砂石等维修物资的购买、维修设计费等。

3、专项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我处结合实际情况，制订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办法》、《项目实施管理办法》、《项目实施细则》、《岗位责任制度》，做到对专项资金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

三、部门（单位）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专项组织管理情况分析：

本单位主要专项资金支出主要是对中心城区主次干道、桥梁、涵洞等基础设施急需整治项目。

1、我处领导非常重视专项资金使用的组织工作，开专题会布置工作或作重要指示。

2、组织保障。专项支出有专门的组织机构负责，配备专门人员管理。

3、各部门联动，确保专项支出从预算编制到结果应用，全程受控。

四、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0年我处圆满完成下列五部分重要任务：

1、常规项目

① 道路维修。全年完成路面集中维修约5.32万㎡，人行道集中维修0.1846万㎡，处置信息单任务14015件，主涵清淤8475m3，，城区窨井专项整治安装“五防”井盖326套。

② 全面清理城市管网。排水泵站所集中对中心城区蛇皮套主涵、杨树塘主涵等排水主涵进行清理。

③ 提高设备保障效率。设备管理所按照“一车一册”、“一站一册”对全处车辆分类建立了台账。目前，我处共有维护作业及应急设备43台、小型维护作业机具 23台套。全年累计解决泵站设备大小故障43次。全年机械作业台班累计达1400 个，较去年增幅17%。

2、抓好重点项目建设

2020年完成蛇皮套主涵十中地段主涵，首尔小区地段主涵、桃树山路桃花源小区垮塌主涵维修工程460米主涵修复，我处对城区岳阳大道、南湖大道、巴陵路、青年路、得胜路、洞庭大道、等15条主干道、30条次干道进行了地毯式巡查，根据轻重缓急安排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督查处理。为全力配合我市的全国文明城市复查工作。我处对全城路面人行道破损处进行查漏补缺快速修复。重点对建湘路、花板桥红绿灯、桃树山路、南湖广场喇叭口、城区破占道进行紧急修复。创建期间破占道恢复2577㎡、修补路面2400㎡、人行道1760㎡，更换维修排水设施150余套，为我市复查工作提供了有力保障。

3、城市排涝和渍水整治

2020年雨季来临早，降雨时间长雨量大。我处严格按照防汛排涝应急预案要求，做好前期排查、现场处置、事后完善工作。防汛期间，出动专业防汛车辆20余台套，专业抢险人员1000余人次，第一时间对城区德胜路、蓝天足浴、龙腾华府、二医院门口等45处易积水路面，金东门、下王组、梅溪桥等城区低洼地段进行抢险排渍，及时恢复受损设施。并加强城区11座泵站抽排力度，确保了城市道路在暴雨期间畅通。

2020年5月开始，我处对求索路沿线，岳阳大道沿线、巴陵路沿线、洞庭大道沿线、沿湖路沿线等2019年渍水整治项目未完成的五条城市主干道沿线及周边的易涝点及渍水地段进行管网改造扫尾，对第十中学至政府段、螺丝港至龙腾华府段、金鹗西路至力力渔馆段、南津港片区主涵清淤8478立方米，同时加大对南湖污水收集泵站外围的南湖大道等地排污主涵的清於，确保了排水管网的通畅。

4、各项高效管理办法的推行

① 我处细化量化工作标准、提高工作效率。积极推进“一线工作法”

② 平台处置及时。我处认真迅速处理局数字城管信息平台任务共计13567条，声讯任务总计469条，局考评办任务519条，处置率均为100%。

③ 安全生产零事故。

5、2020年我处以创建文明单位为抓手，全员联动，各部门齐心协力，营造较好的机关工作环境、人文环境、政治环境。改善了硬件设施配备，增加了职工活动室、图书室。同时积极开展各类有益职工身心健康的文明创建活动，有计划有安排有效率，通过丰富多彩的各类文明创建和工会活动，激发并传播职工爱岗敬业、热爱单位、热爱学习、热爱生活的正能量、新风尚。

我处坚持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全面推进党的政治、思想、组织、作风和制度建设，积极创建“三表率一模范”政治机关和基层党建示范单位。通过全处党员的共同努力，今年我处排水泵站所党支部获得市城管局系统“先锋党支部”荣誉称号，我处获得岳阳市市直“基层党建示范单位”荣誉称号。

2020年1月份我处获局系统标准化考评第一名；在2020年度城区市容和环境卫生考评工作中获得组织奖，同年被评为2020年度市直机关行政事业单位二级机构平安建设考评合格单位。

存在的主要问题：

1、因维护经费不足，急需整治的道路还有多处，对市民的出行造成一定影响，离领导和市民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

2、施工周期长，施工时对道路交通造成一定影响。

3、旧料（沥青料）的回收利用率低，不利于环保和节能减排。

六、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1、加大市政维护经费的投入，全面提升道路完好水平和城市形象。

2、进一步推广应用新材料和新工艺，实现“快进快出”（快速进场，快速施工，快速撤场），以减少对交通的影响，为广大市民创造良好的出行环境。

3、加强新设备、新产品和新技术的推广应用，提高沥青道路就地热再生水平，以实现节能环保。

岳阳市市政维护管理处

2021年5月31日